

高雄市政府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4樓

承辦單位：秘書室

承辦人：洪士峯

電話：07-3368333-2794

電子信箱：hungsf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人秘字第11230857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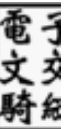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52273637_11230857300A0C_ATTCH2. pdf、
52273637_11230857300A0C_ATTCH1. 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新版「待辦事項行事曆系統」（以下簡稱新版系統），擬於本（112）年9月26日下午2時起正式上線提供服務，為利系統資料移轉及切換，舊版系統於同日上午10時起停止服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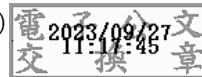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人事總處112年9月20日總處資字第1125000334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旨揭系統功能及優化操作介面，新版系統新增主管機關可跨層級指派案件、批次稽催、案件暫存及可自行新增個人訊息提醒等功能，系統操作手冊詳如附件。
- 三、請各機關學校至少指派1名人事同仁擔任旨揭系統之「案件管理者」，設定路徑及方法為eCPA>「權限與兼辦管理」>「應用系統授權設定」，選擇「待辦事項行事曆系統」進行授權。



四、如有操作疑問或相關問題，請撥打人事資訊系統客服專線
(02) 2397-9108，或利用PICS線上掛號功能反映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人事機構)

副本：本處(企劃科、人力科、考訓科、給與科、秘書室)



高雄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

線